

启政复〔2025〕63号

市政府关于北新镇（0013单元）永安片区沿江线 南侧地块详细规划的批复

北新镇人民政府：

你镇《关于请求批准〈启东市北新镇（0013单元）永安片区沿江线南侧地块详细规划〉的请示》（北政〔2025〕2号）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你镇呈报的《启东市北新镇（0013单元）永安片区沿江线南侧地块详细规划》。

二、同意该地块详细规划中确定的指标。

本次规划地块位于北新镇永安片区沿江线南侧，用地面积5622平方米，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控制指标为容积率 ≥ 1.3 、45% $\leq$

建筑密度≤60%、建筑高度≤24 米、地下空间利用≤6 米。

三、市国防动员办公室按照有关政策和技术标准相应调整人防控制性详细规划。

四、请你镇会同市有关部门加强规划的控制和管理，以确保该详细规划的落实，有序推进该区域建设和发展。

启东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9 月 2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住房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水务局、
南通市启东生态环境局、国防动员办公室。

启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 9 月 2 日印发
